

证券代码：831317

证券简称：海典软件

主办券商：财通证券

上海海典软件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 2020 年度股东大会通知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基本情况

（一）股东大会届次

本次会议为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。

（二）召集人

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人为董事会。

2021 年 4 月 26 日，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召开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通知的议案。

（三）会议召开的合法性、合规性

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，决定召开上海海典软件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，本次股东大会的召开符合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。

（四）会议召开方式

本次会议采用现场投票方式召开。

(五) 会议召开日期和时间

- 1、 现场会议召开时间：2021 年 5 月 22 日上午 10 时

(六) 出席对象

1. 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股东。

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结算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(具体情况详见下表)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(在股权登记日买入证券的投资者享有此权利,在股权登记日卖出证券的投资者不享有此权利),股东可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、参加表决,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。其中,包含优先股股东,包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。

股份类别	证券代码	证券简称	股权登记日
普通股	831317	海典软件	2021 年 5 月 20 日

2. 本公司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及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。
3. 本公司聘请的上海市锦天城律师事务所宋正奇、陈超凡律师。

(七) 会议地点

上海市浦东新区锦绣东路 2777 弄 35 号楼 906 室。

二、 会议审议事项

(一) 审议《关于公司 2020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》

为保障公司生产经营的正常运行,增强抵御风险的能力,实现公司

持续、稳定、健康发展，从公司实际出发，基于股东长期利益考虑，本年度暂不进行利润分配，结转到以后年度分配。

(二) 审议《2020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》

公司董事长总结汇报 2020 年董事会的主要工作内容。

(三) 审议《2020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》

公司监事会主席总结汇报 2020 年监事会的主要工作内容。

(四) 审议《2020 年决算报告》

审议公司 2020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。

(五) 审议《2021 年预算报告》

审议公司 2021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。

(六) 审议《2020 年年报及年报摘要》

议案具体内容详见 2021 年 4 月 28 日披露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(www.neeq.com.cn)上的《2020 年年度报告》《2020 年年度报告摘要》(公告编号：2021-005、2021-006)。

(七) 审议《2021 年日常关联交易额度》

议案具体内容详见 2021 年 4 月 28 日披露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(www.neeq.com.cn)上的《关于预计 2021 年日常性关联交易的公告》(公告编号：2021-007)。

(八) 审议《2021 年利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》

议案具体内容详见 2021 年 4 月 28 日披露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neeq.com.cn）上的《关于公司利用闲置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1-008）。

（九）审议《2020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》

议案具体内容详见 2021 年 4 月 28 日披露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neeq.com.cn）上的《2020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1-010）。

（十）审议《关于续聘 2021 年度会计师事务所》

议案具体内容详见 2021 年 4 月 28 日披露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neeq.com.cn）上的《挂牌公司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1-011）。

上述议案不存在特别决议议案，

上述议案不存在累积投票议案，

上述议案不存在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议案，

上述议案存在关联股东回避表决议案， 议案序号为七；

上述议案不存在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，

上述议案不存在审议股票公开发行并在精选层挂牌的议案。

三、会议登记方法

（一）登记方式

出席会议的股东持本人身份证办理登记，代理人凭本人身份证、授

权委托书办理登记。

（二）登记时间：2021 年 5 月 22 日 09 时 30 分至 10 时 00 分。

（三）登记地点：上海市浦东新区锦绣东路 2777 弄 35 号楼 906 室。

四、其他

（一）会议联系方式：

联系地址：上海市浦东新区锦绣东路 2777 弄 35 号楼 906 室。

联系电话：021-50111526。传真电话：021-50111526

（二）会议费用：参会股东交通住宿费自理。

五、备查文件目录

《上海海典软件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》

上海海典软件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1 年 4 月 28 日